**南通市文化馆绿化养护及绿植租摆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单位：南通市文化馆**

**代理机构：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4年7月15日**

**竞争性磋商文件备案表**

|  |
| --- |
| 编制人：杨伟  日 期：2024年7月15日 |
| 采购单位（盖章）  日 期：2024年7月15日 |
| 代理机构（盖章）  日 期：2024年7月15日 |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1. 合同授予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尊敬的磋商供应商：**

**欢迎参加本采购项目的竞争性磋商。为了保证本次磋商项目顺利进行，请在制作响应文件之前，仔细阅读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条款，并按要求制作和递交响应文件。谢谢合作！**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南通市文化馆绿化养护及绿植租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南通市文化馆-公告公示栏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7月2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NTWC2024033

项目名称：南通市文化馆绿化养护及绿植租摆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16.5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16.5万元，磋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无效报价；

采购需求：具体需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三章；

服务期：绿化养护11个月（2024年8月1日-2025年6月30日）

绿植租摆9个月（2024年10月1日-2025年6月30日）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并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①获得国家级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中级及以上职称的技术人员；②具有中专以上（含中专）学历、获得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初级职称3年以上的技术人员；③获得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初级职称且从事园林绿化工作8年以上的技术人员。**

**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包括园林（含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风景园林、园林绿化等）、园艺、景观、植物（含植保、森保等）等专业。**

**提供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园林绿化职称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若职称证书不能显示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的，须同时提供毕业证书及相关证明；工作年限证明（仅需初级职称的提供）格式自拟）。**

**（4）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人员，需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

（5）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6）未被“信用中国”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特别提醒】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第六章中的“资格审查文件”。**

**请供应商认真对照资格要求，如不符合要求，无意或故意参与磋商的，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若响应供应商提供虚假材料的，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非采购人原因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的，报财政部门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特别提醒】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如发现供应商递交的资格后审材料有弄虚作假行为，该供应商将记入不良记录，并上报有关部门，如已成交，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由该供应商承担由此带来可能的一切责任和损失。**

**参与本项目竞争性磋商响应的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如涉有），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本项目成交的供应商（以下称成交人），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4年7月15日至2024年7月25日

地点：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南通市文化馆-公告公示栏

方式：自行下载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截止时间：**2024年7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综合楼538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五、开启**

1.时间：**2024年7月25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2.地点：南通市行政中心（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综合楼538会议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南通市文化馆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环城南路1号

联系方式：0513-85218696

2.采购人主管部门

名称：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世纪大道6号

联系方式：0513-85099576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南通市崇川区工农南路156号鑫乾广场A座22楼2202室

联系方式：18906296209

4.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伟

电话：18906296209

# 第二章 磋商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组织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

2、竞争性磋商活动及因本次磋商产生的合同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属于南通通城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4、供应商下载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内容中有页码短缺、资格要求以及任何设置有不合理的条件对供应商实行差别待遇或者歧视待遇的，应在磋商文件发布后的3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询问或疑问，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询问或疑问的，视同理解并接受本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因此引起的损失由供应商自负，而且供应商不得在磋商结束后针对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事项。**非书面形式的不作为日后质疑提出的依据。**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项目的磋商。

**二、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采购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递交日前自行实地察看有关现场和对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磋商响应文件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如有费用产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潜在供应商为响应本项目而勘察项目现场，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须承担勘察现场而带来的一切责任及风险。

4、供应商应在现场勘察时，熟悉现场及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投标响应内容的直接资料。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不作任何答复。

**三、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答疑**

1、代理机构有权对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修改或补充。

2、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内容均以书面明确的形式发布，并以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政府采购栏、南通市文化馆-公告公示栏发布的信息为准。

3、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的澄清、修改将构成磋商文件的一部分，对响应磋商的供应商具有约束力。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到响应文件编制的，代理机构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5日前，发布澄清或者修改公告，不足5日的，当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5、除非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磋商文件作出澄清、修改及补充，供应商对涉及磋商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单位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磋商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四、响应文件的编制及装订**

供应商按磋商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牢固装订成册。响应文件均需采用A4纸（图纸等除外），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技术响应文件、③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共3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响应文件均为**一式叁份，其中“正本”壹份和“副本”贰份。**

3、在每份响应文件上要明确标注项目名称、对应的响应文件名称、供应商的全称、日期、“正本”、“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4、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5、响应文件中的所有“正本”，其正文内容须按磋商文件要求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单位公章。

**六、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供应商须将本项目响应文件：①、②、③**单独密封**。

2、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磋商项目名称、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的全称及日期。

3、在边缝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骑缝签字。

**【特别提醒】**响应文件中的①和②的“正本”或“副本”中，均不得含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中报价表（报价单）内的任何项目价格，否则作无效投标处理。

**七、投标报价**

1、本项目不接受任何有选择的报价。

2、磋商报价均以人民币为报价的币种。

3、磋商报价表必须加盖单位公章且必须经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磋商响应文件中报价总表内容与磋商文件中内容明细不一致的，以报价总表为准；

（2）磋商响应文件中涉及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4）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应当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4、磋商报价（以人民币计价）包含响应及完成本项目工作所需的一切费用。包含但不限于绿化养护的工具、材料（如遮阳网、防寒包扎用草帘草包、肥料、农药、油等）、设备、设施（如喷水、修剪、锄草、治虫、登高、高空作业车等必要机械）、草籽、草花；绿植租摆的材料、花盆、托盘、包装物、进场及撤场运输、辅材、租赁费、布置摆放、养护，以及本项目的劳务支出、安全保险、劳保福利、住宿、器械损耗、税收、管理费、社会保险、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及所需的全部费用以及本项目代理服务费。请各投标人在报价时充分考虑各种因素，审慎报价。

5、本项目绿化养护部分采用固定总价，该部分费用为成交供应商的首轮报价明细中的养护部分总价\*（最终总报价/首轮总报价）；绿植租摆部分采用固定单价，成交供应商的综合单价不变，租摆的数量按实结算。同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肥料用量等各种情况而变动。

特别说明：（1）此处的综合单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绿植租摆的材料、花盆、托盘、包装物、进场及撤场运输、辅材、租赁费、布置摆放、养护、人工费、器械费、企业利润、税款，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等。

（2）此处的综合单价为成交供应商的首轮报价明细中的单价\*（最终总报价/首轮总报价）。

6、最低的磋商报价是成交的重要条件，但不是成交的唯一条件。

7、投标供应商应详细阅读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根据采购项目需求，准确制定相关工作方案等，必须对本采购项目全部进行报价，如有漏项，视同对本项目的优惠。不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导致报价无效，按无效标处理。

**八、联合体参与磋商**

不接受任何形式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

**九、响应文件及磋商费用**

1、磋商程序顺利进行后，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2、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的同时提交300元（现金）磋商文件相关费用，无论是否成交，该费用不予退还。

3、成交后，供应商须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为成交价\*1.2%，不足2000元，按2000元计取。投标供应商在报价中综合考虑该部分费用，不得单列。

4、无论磋商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项目磋商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磋商有关的全部费用。

**十、履约保证金**

1、本项目成交后的履约保证金为成交价的 5% 。

2、成交供应商的履约保证金须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5日内汇入采购人账户，成交供应商可以选择以 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缴纳履约保证金。成交供应商凭成交通知书、履约保函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超期或未有协商，则视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3、成交供应商在按要求保质保量的完成该项目合同并通过验收后，采购人凭成交供应商提交的申请，一次性无息退还该合同项目的履约保证金。

4、由于成交供应商原因，在签订合同后出现不按合同履行的情况，采购单位有权将履约保证金作为违约金，全额不予退还，同时采购单位亦有权终止合同，成交供应商还须承担相应的法律赔偿责任。

**十一、未尽事宜**

按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第三章 项目需求**

1. **绿化养护需求:**
2. **项目地点：南通群英馆（南通市崇川区环城南路1号）**

**伶工学社（南通市崇川区严家巷4号）**

**2.项目规模：**

A、南通群英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胸（地）径** | **高度** | **冠幅** |
| 1 | 丛生朴树 |  | 700-750 | 500-550 | 1 | 株 | 主杆胸径>15 |
| 2 | 丛生朴树特选 |  | 700-750 | 500-550 | 1 | 株 |  |
| 3 | 造型罗汉松 |  | 250-300 |  | 2 | 株 |  |
| 4 | 金桂 |  | 250 | 200 | 7 | 株 |  |
| 5 | 山茶 |  | 200 | 150-180 | 4 | 株 |  |
| 6 | 金森女贞球 |  | 150-180 | 150-180 | 44 | 株 |  |
| 7 | 红叶石楠球 |  | 150-180 | 150-180 | 63 | 株 |  |
| 8 | 海桐球 |  | 150-180 | 150-180 | 52 | 株 |  |
| 9 | 樱花 | d8-10 | 250-300 | 250-300 | 16 | 株 |  |
| 10 | 毛鹃 |  | 20-30 | 20-30 | 447 | m2 | 49株/m2 |
| 11 | 南天竹 |  | 20-30 | 20-30 | 152 | m2 | 49株/m2 |
| 12 | 红花继木 |  | 20-30 | 20-30 | 282 | m2 | 49株/m2 |
| 13 | 茶梅 |  | 20-30 | 20-30 | 234 | m2 | 49株/m2 |
| 14 | 法青 |  | 80 |  | 46 | m2 | 16株/m2 |
| 15 | 日本麦冬 |  |  |  | 809 | m2 |  |
| 16 | 草坪 |  |  |  | 415 | m2 |  |
| 17 | 时令草花 |  |  |  | 117.86 | m2 |  |
| 18 | 香樟 | 25-30cm | 700-750 | 500-550 | 3 | 株 |  |
| 19 | 樱花 | 15cm |  |  | 9 | 株 |  |
| 20 | 紫薇 | 胸径10cm | 250-300 |  | 20 | 株 |  |
| 21 | 垂丝海棠 | 胸径7cm |  |  | 7 | 株 |  |
| 22 | 鸡爪槭 | 20cm |  |  | 1 | 株 |  |
| 23 | 鸡爪槭 | 25cm |  |  | 1 | 株 |  |
| 24 | 红枫 | 10-15cm |  |  | 6 | 株 |  |
| 25 | 桂花 |  |  |  | 26 | 株 |  |
| 26 | 红叶石楠球 |  |  | p150CM | 1 | 株 |  |
| 27 | 红叶石楠球 |  |  | p200CM | 2 | 株 |  |
| 28 | 水杉 |  |  |  | 18 | 株 |  |
| 29 | 香樟 |  |  |  | 8 | 株 |  |
| 30 | 女贞 |  |  |  | 2 | 株 |  |
| 31 | 广玉兰 |  |  |  | 7 | 株 |  |
| 32 | 黄杨 |  |  |  | 1 | 株 |  |
| 33 | 银杏 |  |  |  | 2 | 株 |  |
| 34 | 绿化面积 |  |  |  | 2165 | 平方 |  |
| 35 | 补植 |  |  |  | 1 | 项 | 景区空缺及影响美观的草坪、日本麦冬、小苗等 |

**B、伶工学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cm) | |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胸 ( 地 ) 径 | 高度 | 冠幅 |
| 1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200 | 180 | 1 | 株 |  |
| 2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170 | 160 | 1 | 株 |  |
| 3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200 | 150 | 1 | 株 |  |
| 4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180 | 160 | 1 | 株 |  |
| 5 | 樱花 | 18-22 |  |  | 3 | 株 |  |
| 6 | 铁树 |  | 160-180 |  | 14 | 株 |  |
| 7 | 红枫 | 9-10 |  |  | 3 | 株 |  |
| 8 | 铁树 |  | 100-120 |  | 4 | 株 |  |
| 9 | 红叶石楠球 |  | 150-200 | 220-250 | 12 | 株 |  |
| 10 | 金森女贞球 |  |  | 100-120 | 4 | 株 |  |
| 11 | 造型黑松 | 12 | 300 |  | 1 | 株 |  |
| 12 | 红天竹 |  | 120-180 | 150-200 | 16 | 株 |  |
| 13 | 一叶兰 |  |  | 60 | 8 | 株 |  |
| 14 | 慈孝竹 | 1-3 | 300-500 |  | 1100 | 枝 |  |
| 15 | 八角金盘 |  | 100-180 | 80-100 | 26 | 株 |  |
| 16 | 狭叶若竹 |  | 100-120 |  | 100 | 枝 |  |
| 17 | 龟甲冬青球 |  | 60-100 | 120-160 | 9 | 株 |  |
| 18 | 无刺构骨球 |  | 80-100 | 120-180 | 8 | 株 |  |
| 19 | 红花继木球 |  | 100-120 | 200-220 | 3 | 株 |  |
| 20 | 金桂 |  | 350-400 | 400-450 | 5 | 株 |  |
| 21 | 朴树 | 30 |  |  | 1 | 株 |  |
| 22 | 三角枫 | 32 |  |  | 1 | 株 |  |
| 23 | 茶花 |  | 100-120 | 80-100 | 2 | 株 |  |
| 24 | 茶梅 |  | 60 | 80 | 4 | 株 |  |
| 25 | 红叶石楠球 |  | 60-100 | 120-160 | 4 | 株 |  |
| 26 | 红花继木球 |  | 60-100 | 120-150 | 1 | 株 |  |
| 27 | 罗汉松 | 10 | 200 |  | 1 | 株 |  |
| 28 | 梅花 | 12-16 | 300-400 |  | 6 | 株 |  |
| 29 | 紫薇 | 10-15 | 300-400 | 300 | 2 | 株 |  |
| 30 | 黄金条 |  |  | 60 | 17 | 株 |  |
| 31 | 龙抓槐 | 10-12 |  |  | 3 | 株 |  |
| 32 | 石榴 | 10 | 300-400 |  | 2 | 株 |  |
| 33 | 朴树 | 20 | 400 |  | 1 | 株 |  |
| 34 | 结香 |  |  | 200 | 1 | 株 |  |
| 35 | 桂花 |  | 300-350 | 300-350 | 4 | 株 |  |
| 36 | 垂丝海棠 | 10 |  |  | 1 | 株 |  |
| 37 | 百慕大加黑麦草  草坪 |  |  |  | 100 | m² |  |
| 38 | 麦冬草 |  |  |  | 50 | m² |  |
| 39 | 其他空地 | 大银杏树下、卵石散铺地等  150  m² | | | 150 | m² |  |

**3、承包形式及要求:**

3.1成交人包工包料，含绿化养护工具、肥料、药物、材料、设备、设施(如喷水、修剪、锄草、治虫等必要机械)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及福利等一切费用。绿化养护用水电由甲方提供。

3.2养护所需农药、肥料等均应附有合格证证明，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成交人对所承包材料、农药、肥料的质量负责，对由于其质量问题引起的责任均由成交人承担。

3.3成交人承诺完全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协议的资格和能力，成交人以自己的技术、设备和人力独立完成本协议项下工程任务而不得将其转包给第三人。

**4、绿化养护期限：**11个月（2024年8月1日-2025年6月30日）

**5、绿化养护范围:**

5.1南通群英馆、伶工学社内所有绿化，不包含伶工学社三棵古树名木。

5.2承包养护期限内，成交人应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

5.3绿化主要养护内容及要求:

5.3.1.草籽：及时、适量追播两季草籽（黑麦草每平米播种量不低于25克、百慕大每平米播种量不低于15克）

5.3.2草花：根据采购方要求更换四季草花，每平方米草花≥50株，草花种植面积约120平方米，规格为120杯，更换不低于4次。四季草花暂定品种：一串红、金盏菊、夏堇、羽叶甘兰、彩叶草、万寿菊、太阳花、鸡冠花、矮牵牛、报春花、孔雀草、夏堇、海棠、长春花等，种植须提前与招标人确定草花品种。

5.3.3草皮绿地:平整、无杂物、无杂草滋生、无黄土露出，确保草坪生长繁茂、平整高度控制在10厘米为宜，绿篱保证成型美观，生长旺盛，无枯黄，适时浇水，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

5.3.4绿篱、花球:平整圆滑、造型优美，花色调配适中，适宜观赏，无黄叶、无折断，无蛀虫，无尘土、无枯枝败叶，适时浇水。

5.3.5浇水，排水：经常检查排灌情况，保证无积水，无旱情，不得因涝、旱影响植物生长，夏季浇水在早晚进行，避免高温季节午间浇水，冬季浇水在中午进行，干旱季节应满足草坪生长所需的水份。

5.3.6病虫害防治：适时打药，防虫害，刷石灰水消毒，提高树木抗痛虫能力。根据植物的特点，选择效果好、对植物无伤害的药物，确保树木花草无病虫症状。药物防治必须要做到对空气、水体等不产生污染，不得对植物有药害现象。

5.3.7施肥:可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进行施肥，以保持各类植物的生长旺盛达到一定景观效果。

5.3.8防旱、防台、防涝:旱季及新种植物要及时进行灌溉，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台汛期间要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防止植物受损。

5.3.9 树木养护:乔木和灌木修剪以自然树形为主，形成观赏效果。均衡树势、美化树型，根据植物生态习性，及时采取必要的防寒防晒防风措施，保持乔灌木生长环境良好，注重美观，树木无死树、枯枝。

5.3.10环境卫生:负责及时清理绿化区内草叶枯枝杂物，自行运至区域外并合规处理。

5.3.11对四盆红花檵木古桩盆景，精细养护，确保存活，生长健康。其它植物保证100%存活率。

5.4成交人应定期（每月）向采购人汇报养护管理计划及有关措施。

5.5在本协议承包期限内，由于非采购人原因本协议项下任何绿化养护发生任何质量问题，成交人应当在接到采购人维护通知之日起3天内派人修整，否则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整，由此发生的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6、绿化养护工程规程:**

**春季**

1、树木修剪:落叶树整形修剪及剥芽修剪；花灌木花后修剪；绿篱、球类徒长枝修除,绿篱和球类的整形修剪。

2、树木施肥:冬季开花的花灌木花后修剪后追肥。

3、草坪剪轧:草坪剪轧，包括轧前杂物清理及轧后碎草清扫、草坪收边。

4、草坪挑草:人工挑草大型野草(车前草等)。

5、病虫害防治:主要防治大叶黄杨斑蛾及瓜子绢野螟及星天牛、桑天牛。

**夏季**

1. 防台防汛:主要是易倒伏树木疏枝修剪和里柱绑扎，新种树木加支或绳索固定，原有缺柱的补柱重新拉固。

2.树木修剪:对回缩树木的剥芽修剪；紫薇第二次剥芽。

3、搞旱浇水，高温天气，及时对新树木、干早树木进行浇灌。

4、草坪除草:化学除草跟踪调查，补遗漏处及药效不明显处。

5、病虫害防治:人工挑除或填塞熏杀棒防治天牛等蛀干性害虫。观察刺蛾及白粉病等病虫害的发生情况，及时防治。

**秋季**

1、树木修剪:高大树木的整形修剪，主要是枯枝、病虫枝修剪，侧枝疏枝修剪；绿篱球类的整形修剪。

2、树洞填补:部分病虫害或损伤后形成的树木孔洞检查、填补。

3、树木施肥:部分土壤质量要求较高的树木进行施肥。

4、草坪剪轧:做好收尾工作。

5、树木翻土:部分树坛开始翻土工作。

6、病虫害防治:主要是清除病虫害越冬代，人工捕捉虫巢和天牛。

**冬季**

1、树木修剪:高大树木的整形修剪，对乔木进行疏枝，清除枯枝、烂头、病枝。

2、防寒包扎:做好植物的防寒保暖工作。

3、病虫害防治:主要是清除病虫害越冬代，人工捕捉虫巢和天牛。

**具体绿化养护次数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养护次数 | 备注 |
| 1 | 树木修剪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2 | 绿篱绿球修剪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3 | 树木打药治虫 | 两个月一次，合计约6次 | 符合国家标准 |
| 4 | 杂草清除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5 | 造型树修剪 | 每月不少于2次，合计约25次 | 根据季节可适当调整 |
| 6 | 造型树浇水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根据季节可适当调整 |
| 7 | 造型树施肥 | 半年1次，合计约2次 | 含肥料 |
| 8 | 花灌木修剪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9 | 竹类芭蕉修剪 | 两个月一次，合计约6次 | 含垃圾外运 |

**7、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

7.1考核方式

考核每月组织一次，由阵地管理部安排人员按照《现场绿化养护管理考核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内容进行考核。

**附件1**

年 **月份绿化养护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条目** | **考核内容及管护要求** | **标准分值** | **扣分细则** | **得分** |
| **绿化长势** | 树木、草坪、花卉、色块等生长茂盛，树冠完整，树形整齐美观。无倾斜、倒伏，无枯枝、死树，绿化保存率100%。 | 9 | 树冠不完整、树形差、有光秃落叶的,扣1分/株·处，有树木倾斜或倒伏现象的，扣0.5分/株·处，有明显枯枝的0.5分/株·处，有死亡现象的扣1分/株·㎡﹑草坪1分/20㎡；不及时进行补缺的，扣0.5分/株·处。 |  |
| **松土除草** | 及时松土除杂草，常年保持土壤疏松，松土深度不伤根系。不得随意使用化学除草剂，遵循先人工除草后机械修剪的原则。 | 8 | 杂草未及时清除扣0.5-1分/50平方，树穴、地被土壤板结，扣0.5分/处。随意使用化学除草剂的2分/处·次；违反先人工除草后机械修剪的原则，扣1分/处（50平方为一处）。 |  |
| **浇水抗旱** | 对绿化树木及草坪进行适期适量浇水、喷水，及时抗旱，确保正常生长。绿地内不积水，坑坑洼洼必须及时填平，确保雨后积水及时排除。 | 9 | 未及时浇水、喷水，致使树木、草坪生长不良的，扣1-5分/处，致植物枯死的加倍扣分。  有积水现象的，扣0.5分/处·次。 |  |
| **施肥** | 按要求施肥及时，规范操作，施肥后及时覆盖。施肥方法适当，用量合理，不产生肥害。 | 9 | 未按要求保质保量施肥的，每次扣2分；发生肥害，扣2分/处。 |  |
| **病虫防治** | 按规定使用农药，科学防治，做到合理配比、选准药品、用量正确，无药害产生。 | 8 | 防治不及时的，扣1分/次；不及时清除越冬虫蛹、虫茧及有关病原体的扣1分/处。 |  |
| **修剪整形** | 乔木修剪定期、整齐，整枝合理均匀；根据树木习性及时剥芽，修剪符合要求，树木通风透光良好，花灌木根据特性修剪及时、准确。草坪要适时进行修剪，保持一定高度，修剪面平整，边角无遗留，草屑及时扫尽运出。造型植物适时修剪，定期造型，满足景观要求。 | 9 | 各类乔木、大型花灌木不适时修剪的，扣0.5分/株；不按要求修剪，扣0.5分/处；草坪不及时修剪、修剪面不平，边角有遗留，扣0.5分/处；造型植物不及时修剪、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扣0.5分/处。 |  |
| **养护管理** | 按规定养护内容和养护次数完成相应工作任务。 | 8 | 未按照养护内容和养护次数完成的，扣0.5分/项·次。 |  |
| **组织管理及安全生产** | （1）对影响秩序或存在安全隐患的潜在问题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控。及时处置有安全隐患、妨碍通行的树木；（2）每月初上报月度养护计划；（3）有相应的特殊天气状况及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4）因园林绿化养护单位工作不力、措施不到位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该项不得分；（5）各标段养护负责人保持24小时通信畅通。 | 15 | 每发现一处扣3分。 |  |
| **工作完成情况** | （1）对甲方提出需要整改的问题，能按规定及时办结；（2）没有因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3）对上级交办的突击性工作和管护中的临时性工作能认真完成；（4）能按照要求完成月度工作计划及交办的月度重点任务；（5）人员按甲方要求及时到位。 | 25 | 每发现一处扣3分。 |  |
| 合计 | | 100 |  | |
| 考核人签字： 日期： 被考核人签字： 日期：   1. **绿植租摆需求**   **（一）绿植租摆内容**  **1、品种、规格**  **⑴特大型**  规格：高度大于2.00米  品种：铁树、棕竹、摇钱树、幸福树、榕树等  **⑵大 型**  规格：高度在1.50米至2.00米之间  品种：棕竹、幸福树、龙须木、散尾葵、鸭脚木、绿萝等  **⑶中 型**  规格：高度在0.80米至1.50米之间  品种：棕竹、幸福树、龙须木、螺丝铁等  **⑷小 型**  规格：高度0.50米以下  品种：吊绿萝、银皇后、小椰子、银边铁、孔雀竹芋、一帆风顺等  **(5)特大型组合盆栽**  主要为铁树、榕树、罗汉松等；  下部配合：茶花、茶梅、杜鹃、海棠、红掌、凤梨、常春藤、吊绿萝等花卉及观叶植物  **(6)大盆花卉**  规格：直径80mm以上（供室外摆放造型，严寒酷暑、恶劣天气情况除外）  品种：茶花、茶梅、杜鹃、彩叶草、五色梅、绣球等  **(7)小盆花卉**  规格：直径20-30cm（供室外摆放造型，严寒酷暑、恶劣天气情况除外）  品种：红掌、凤梨、杜鹃、龙船花、海棠、一串红、孔雀草、彩雀花、凤仙等  **2、绿植租摆定位表**   |  |  |  |  |  | | --- | --- | --- | --- | --- | | **位 置** | **摆放地点** | **规 格** | **数 量** | **租摆期** | | 近代馆总序厅门口、当代馆门口、室外钢琴屏北侧 | 近代馆总序厅门口、当代馆门口、室外钢琴屏北侧 | 特大型组合盆栽 | 6 | 春节、五一、国庆三个法定节日各一周 | | 中型 | 30 | | 大盆花卉 | 30 | | 小盆花卉 | 400 | | 伶工学社 |  | 大盆花卉 | 10 | | 古代馆一楼 | 门厅 | 大型 | 3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5 | 9个月 | | 中型 | 18 | 9个月 | | 古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5 | 9个月 | | 中型 | 20 | 9个月 | | 近代馆一楼 | 门厅 | 特大型 | 2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20 | 9个月 | | 中型 | 10 | 9个月 | | 小型 | 60 | 9个月 | | 近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20 | 9个月 | | 中型 | 15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城南别业 | 西出入口 | 中型 | 2 | 9个月 | | 一楼、二楼走廊 | 中型 | 20 | 9个月 | | 当代馆一楼 | 门厅 | 特大型 | 2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6 | 9个月 | | 中型 | 7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当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6 | 9个月 | | 中型 | 7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当代馆三楼 | 东侧各展厅 | 大型 | 3 | 9个月 | | 中型 | 7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中间休息区 | 大型 | 2 | 9个月 | | 西侧各展厅 | 大型 | 3 | 9个月 | | 中型 | 8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当代馆四楼 | | 中型 | 10 | 9个月 | | 合计 | | 150小型 | 110 | 9个月 | | 376中型 | 385 | 9个月 | | 69大型 | 73 | 9个月 | | 特大型 | 4 | 9个月 | | 特大型组合盆栽 | 6 | 节日用花 | | 中型 | 30 | 节日用花 | | 大盆花卉 | 40 | 节日用花 | | 90小盆花卉 | 400 | 节日用花 |   **（二）绿植租摆养护及更换标准**  1、由中标方专业人员负责定期对植物进行现场养护，根据摆放植物的特征定期进行浇水、施肥、培育、修剪及病虫害防治，做到无病虫害、叶面无尘土、无枯枝、无黄叶。  2、摆放植物生长状况良好，枝叶繁茂、形态饱满。对长势不良、枯萎、失去观赏价值的植物及时进行更换。  3、花盆外侧四周无泥土，垫盆无积水。  4、植物的更换根据季节的变化，选择的品种也会有所变化，但中标方更换的植物品种必须经招标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5、植物上无尘土。  6、做到每周至少上门服务2次，保证植物生长良好。  7、租摆植物如出现发黄、枯萎等现象，应当日立即更换。  **（三）****绿植租摆期限：**9个月（2024年10月1日-2025年6月30日）  **三、付款方式**  1、绿化养护费用：合同签订，绿化养护服务一月后，结合当月考核情况，支付绿化养护成交价的30%；合同签订半年后，结合半年绿化养护考核情况，支付绿化养护成交价的20%；合同完成，综合绿化养护考核情况，支付剩余绿化养护费用。（绿化养护考核要求：以每月绿化养护管理考核为依据，考评分在85分（含85分）以上的全额支付相应的绿化养护费用，考评分在85分（不含85分）以下的,每少一分扣除相应绿化养护费用200元。)  2、植物租摆费用：合同签订，第一次植物租摆按要求放置到位并验收合格后，支付植物租摆成交价的30%；合同签订半年后，植物租摆到位并养护更换验收合格，支付植物租摆成交价的20%；合同完成，支付剩余植物租摆费用。  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付款时供货商需提供正规发票。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 | | | | |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代理机构组织磋商**

1、本次竞争性磋商依据有关法规成立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组成。**

2、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的采购项目，评审专家应当从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情况特殊、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3、磋商小组的职责：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成员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3）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行贿、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串通等违法行为的，应当及时向财政部门报告,并建议将其列入政府采购黑名单。

（4）磋商小组成员在评审过程中受到非法干涉的，应当及时向财政、监察等部门举报。

（5）配合采购单位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4、评审有关记录由磋商小组成员签名，存档备查。

5、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磋商开标会。

**二、磋商的原则及方法**

1、磋商小组依据相关法规，遵循“公开、公平、公正、择优、信用”的原则进行磋商评审。

2、磋商小组将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对每个进入打分程序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技术部分以打分的形式进行评审和评价。技术分是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程序、评定成交的标准等事项与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进行磋商。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单位代表确认。

6、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7、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被授权人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8、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

9、除非在磋商中磋商小组对采购单位需求内容作了调整增加，或对采购内容作了实质性变更，否则**采购单位不接受供应商高于自己前一轮的磋商报价**。

10、对于在磋商顺利开始后至最终报价前，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的供应商，须以书面形式说明退出磋商的原因，经磋商小组同意可以退出磋商。

11、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响应磋商的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他信息。

12、凡两家或以上公司同一法人代表或其中一家公司为另一家公司单一最大股东的，不能同时参与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的磋商采购活动，一经发现，将视同串标处理。

13、在磋商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磋商小组有权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对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报价作无效报价，按无效响应处理。

**三、评估步骤**

**1、评估步骤规定：**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技术标的开标。先开技术标，技术标打分结束后再开商务标。**

第一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第二阶段：磋商小组对每个符合资格要求的供应商的技术标进行评估。主要审查技术标提交的内容是否齐全，技术方案及项目实施是否完全满足采购文件的要求。磋商小组严格按照磋商文件的要求、条件、评分标准，对供应商所提供货物或服务的先进性、可靠性、售后服务承诺、质量保证承诺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

第三阶段：以供应商商务标文件内的竞争性磋商报价（即首次报价）为基础，磋商小组与供应商单一分别进行磋商：内容主要是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项目方案的澄清、修正、补充、确认以及价格调整等。磋商明确各供应商符合并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并能完全响应磋商内容后，要求其最终报价中可包括但不限于如最终澄清方案、有关优惠承诺等。如磋商内容导致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实质性变动的，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

第四阶段：磋商小组对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进行评议和比较，在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技术标和商务标部分都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前提下，磋商小组将校核后的各供应商的报价从低到高排序（明显低于成本的，且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报价除外）。

2、在磋商过程中，供应商提交的澄清文件和最终报价文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盖章后生效，供应商受其约束。

**四、磋商评定结果的方法**

1、**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终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终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2、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3、本次项目磋商的技术响应文件和商务报价响应文件评审总分值为100分。两部分评审因素比重如下：

技术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70%（权重）**（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分值占总分值的比重为**30%（权重）** （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4、技术响应文件分值为所有评委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5、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分值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直接取得，与技术响应文件分值相加为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两位小数）。

6、综合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项目预成交供应商并出具评审磋商报告。

7、确定成交候选人的特殊情况处理：

（1）若总分相同，则按最终报价得分高者优先成交。

（2）若总分且最终报价得分相同，则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确定（由供应商按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抽签确定）。

8、磋商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磋商小组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9、对落标的供应商不做落标原因的解释。

**五、综合评分评审标准**

**（一）技术响应评分：（70分）**

|  |  |
| --- | --- |
| **评审因素** | **评分标准说明** |
| **企业实力**  **（3分）** | 投标供应商具备温室大棚的得2分，苗木基地的得1分（需提供①图片、②导航位置截图、③土地流转或④租赁合同和投标企业租赁费对公转账记录，提供不全不得分）。最高3分，不满足不得分。 |
| **专业养护车辆、机具**  **（11分）** | 投标人拥有高空作业车1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移动式起重机（随车吊）1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剪草机，有一台得0.5分，满分2分；  投标人拥有机动喷药机，有一台得0.5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水泵，有一台得0.5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清运卡车有一辆得1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绿篱机有一台得0.5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割灌机有一台得0.5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洒水车得1分，满分1分；  投标人拥有树枝粉碎机有一台得0.5分，满分1分。  **需提供车辆、机具购买发票复印件，且车辆、机具发票复印件付款方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营业执照上的名称一致，如不一致，提供单位名称变更的工商登记证明。** |
| **企业业绩**  **（8分）** | （1）提供自2021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企事业单位签订的植物租赁业绩，合同有1个得1分，最高4分，同一服务单位不重复记分；  （2）提供自2021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与企事业单位签订的绿化养护业绩（不含绿化施工的缺陷责任期养护），合同有一个得1分，最高4分，同一服务单位不重复记分。  以上须提供中标通知书、合同复印件及与合同相对应的部分发票复印件，提供不全不得分。本项最高8分。 |
| **养护人员专业能力**  **（4分）** | 1、养护人员（除项目负责人）具有绿化工或花卉工初级及以上职业技能证书的，有一人得1分，最高得4分。  投供的相关证书复印件及2024年以来任意一个月投标人为其缴纳的由社保机构出具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否则不得分。 |
| **绿化养护服务方案**  **（22分）** | （1）项目认识深刻、全面、切合实际，目标明确，响应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4分≤优≤5分，2分≤良≤3分，0分≤一般≤1分，未描述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  （2）组织健全、管理科学、体系完整、可操作性强，拟定人员培训与管理、加强人员稳定性措施，4分≤优≤5分，2分≤良≤3分，0分≤一般≤1分，未描述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  （3）质量、安全、文明管护方案全面合理，4分≤优≤5分，2分≤良≤3分，0分≤一般≤1分，未描述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  （4）对关键性环节及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法分析全面、措施合理（冬、雨季节的养护措施；特殊天气（如台风、暴雪等）的应急方案与措施等；重要节假日的绿植租摆方案等；突发性事件应急处理措施等），4分≤优≤5分，2分≤良≤3分，0分≤一般≤1分，未描述不得分，本项最高得5分。  （5）所提建议有利养护管理工作的开展，切实可行、科学合理的，每有一项得0.5分，最多不超过2分。 |
| **绿植租摆养护方案**  **（22分）** | 供应商根据本项目的需求提供绿植的日常养护计划及服务质量承诺。  1、现场绿植摆放布置方案、节假日临时花卉布置方案等。（满分8分，优得8分、良得6分、一般者得4分）。  2、日常养护计划及服务承诺、人员组织方案及品质保证。（满分8分，优得8分、良得6分、一般者得4分）。  3、提供增值服务内容及质量。（满分6分，优得6分、良得4分、一般者得2分）。 |

以上评审项涉及证书、合同等证明材料的，均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二）商务报价响应评分：（30分）**

**1、本次项目最高限价：16.5万元，超过限价作无效标处理**。

**2、**商务报价得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最终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商务报价得分为满分30分。

**3、其他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报价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商务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终磋商报价）×30**

**（三）定标：商务报价标得分加技术标得分之和为各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综合得分最高者为成交第一候选人。**

**本项目授权评审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1、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签署、盖章及主要资料不齐全的；

2、响应文件的资料有虚报或者谎报的；

3、响应文件中资格审查文件及技术响应文件出现磋商报价的内容；

4、不具备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5、响应文件有重大漏项或重大不合理的；

6、项目技术、方案不满足项目需求中的要求，有重大偏离或保留的；

7、磋商响应报价超出项目预算或最高限价的；

8、被认定为低于成本报价磋商竞标的；

9、供应商的磋商报价高于自己前一轮的；

10、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1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

12、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无效投标的其他情况。

**七、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废标处理**

1、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了采购预算，采购单位不能支付的；

2、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所适用情形的；

3、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5、符合资格条件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足3家的；

6、磋商小组依据法律法规可以认定为废标的其他情况。

**八、成交通知**

成交结果在南通市文化广电和旅游局网站、南通市文化馆网站公示 1 个工作日。《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采购单位改变成交结果，或者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各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成交通知书》是采购合同的组成部分。

# 

**第五章 合同授予**

一、由于项目供货时间紧迫，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30日内必须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采购合同。合同一式肆份，采购单位、供应商各贰份。所签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单位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合同约定积极配合成交人履约，成交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采购单位接到申请后原则上在5个工作日内及时组织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必要时邀请质检等部门共同参与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验收合格的原则上5个工作日内支付相应款项。

三、采购单位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人串通或要求成交人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合同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人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单位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按采购合同约定支付的货款，实行财政直接支付。

六、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七、付款方式详见磋商文件第五章。

八、以上项目款的支付不计息。

**合同主要条款**

发包方：（以下简称甲方）

承包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地点：

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 （项目名称）的采购要求，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通过共同协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就相关事宜达成如下合同。

1. **绿化养护地点：南通群英馆（南通市崇川区环城南路1号）；**

**伶工学社（南通市崇川区严家巷4号）**

**2、绿化养护内容：**

**A、南通群英馆：**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 | |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胸（地）径** | **高度** | **冠幅** |
| 1 | 丛生朴树 |  | 700-750 | 500-550 | 1 | 株 | 主杆胸径>15 |
| 2 | 丛生朴树特选 |  | 700-750 | 500-550 | 1 | 株 |  |
| 3 | 造型罗汉松 |  | 250-300 |  | 2 | 株 |  |
| 4 | 金桂 |  | 250 | 200 | 7 | 株 |  |
| 5 | 山茶 |  | 200 | 150-180 | 4 | 株 |  |
| 6 | 金森女贞球 |  | 150-180 | 150-180 | 44 | 株 |  |
| 7 | 红叶石楠球 |  | 150-180 | 150-180 | 63 | 株 |  |
| 8 | 海桐球 |  | 150-180 | 150-180 | 52 | 株 |  |
| 9 | 樱花 | d8-10 | 250-300 | 250-300 | 16 | 株 |  |
| 10 | 毛鹃 |  | 20-30 | 20-30 | 447 | m2 | 49株/m2 |
| 11 | 南天竹 |  | 20-30 | 20-30 | 152 | m2 | 49株/m2 |
| 12 | 红花继木 |  | 20-30 | 20-30 | 282 | m2 | 49株/m2 |
| 13 | 茶梅 |  | 20-30 | 20-30 | 234 | m2 | 49株/m2 |
| 14 | 法青 |  | 80 |  | 46 | m2 | 16株/m2 |
| 15 | 日本麦冬 |  |  |  | 809 | m2 |  |
| 16 | 草坪 |  |  |  | 415 | m2 |  |
| 17 | 时令草花 |  |  |  | 117.86 | m2 |  |
| 18 | 香樟 | 25-30cm | 700-750 | 500-550 | 3 | 株 |  |
| 19 | 樱花 | 15cm |  |  | 9 | 株 |  |
| 20 | 紫薇 | 胸径10cm | 250-300 |  | 20 | 株 |  |
| 21 | 垂丝海棠 | 胸径7cm |  |  | 7 | 株 |  |
| 22 | 鸡爪槭 | 20cm |  |  | 1 | 株 |  |
| 23 | 鸡爪槭 | 25cm |  |  | 1 | 株 |  |
| 24 | 红枫 | 10-15cm |  |  | 6 | 株 |  |
| 25 | 桂花 |  |  |  | 26 | 株 |  |
| 26 | 红叶石楠球 |  |  | p150CM | 1 | 株 |  |
| 27 | 红叶石楠球 |  |  | p200CM | 2 | 株 |  |
| 28 | 水杉 |  |  |  | 18 | 株 |  |
| 29 | 香樟 |  |  |  | 8 | 株 |  |
| 30 | 女贞 |  |  |  | 2 | 株 |  |
| 31 | 广玉兰 |  |  |  | 7 | 株 |  |
| 32 | 黄杨 |  |  |  | 1 | 株 |  |
| 33 | 银杏 |  |  |  | 2 | 株 |  |
| 34 | 绿化面积 |  |  |  | 2165 | 平方 |  |
| 35 | 补植 |  |  |  | 1 | 项 | 景区空缺及影响美观的草坪、日本麦冬、小苗等 |

**B、伶工学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规格(cm) | | | 数量 | 单位 | 备注 |
| 胸 ( 地 ) 径 | 高度 | 冠幅 |
| 1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200 | 180 | 1 | 株 |  |
| 2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170 | 160 | 1 | 株 |  |
| 3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200 | 150 | 1 | 株 |  |
| 4 | 红花继木桩盆景 |  | 180 | 160 | 1 | 株 |  |
| 5 | 樱花 | 18-22 |  |  | 3 | 株 |  |
| 6 | 铁树 |  | 160-180 |  | 14 | 株 |  |
| 7 | 红枫 | 9-10 |  |  | 3 | 株 |  |
| 8 | 铁树 |  | 100-120 |  | 4 | 株 |  |
| 9 | 红叶石楠球 |  | 150-200 | 220-250 | 12 | 株 |  |
| 10 | 金森女贞球 |  |  | 100-120 | 4 | 株 |  |
| 11 | 造型黑松 | 12 | 300 |  | 1 | 株 |  |
| 12 | 红天竹 |  | 120-180 | 150-200 | 16 | 株 |  |
| 13 | 一叶兰 |  |  | 60 | 8 | 株 |  |
| 14 | 慈孝竹 | 1-3 | 300-500 |  | 1100 | 枝 |  |
| 15 | 八角金盘 |  | 100-180 | 80-100 | 26 | 株 |  |
| 16 | 狭叶若竹 |  | 100-120 |  | 100 | 枝 |  |
| 17 | 龟甲冬青球 |  | 60-100 | 120-160 | 9 | 株 |  |
| 18 | 无刺构骨球 |  | 80-100 | 120-180 | 8 | 株 |  |
| 19 | 红花继木球 |  | 100-120 | 200-220 | 3 | 株 |  |
| 20 | 金桂 |  | 350-400 | 400-450 | 5 | 株 |  |
| 21 | 朴树 | 30 |  |  | 1 | 株 |  |
| 22 | 三角枫 | 32 |  |  | 1 | 株 |  |
| 23 | 茶花 |  | 100-120 | 80-100 | 2 | 株 |  |
| 24 | 茶梅 |  | 60 | 80 | 4 | 株 |  |
| 25 | 红叶石楠球 |  | 60-100 | 120-160 | 4 | 株 |  |
| 26 | 红花继木球 |  | 60-100 | 120-150 | 1 | 株 |  |
| 27 | 罗汉松 | 10 | 200 |  | 1 | 株 |  |
| 28 | 梅花 | 12-16 | 300-400 |  | 6 | 株 |  |
| 29 | 紫薇 | 10-15 | 300-400 | 300 | 2 | 株 |  |
| 30 | 黄金条 |  |  | 60 | 17 | 株 |  |
| 31 | 龙抓槐 | 10-12 |  |  | 3 | 株 |  |
| 32 | 石榴 | 10 | 300-400 |  | 2 | 株 |  |
| 33 | 朴树 | 20 | 400 |  | 1 | 株 |  |
| 34 | 结香 |  |  | 200 | 1 | 株 |  |
| 35 | 桂花 |  | 300-350 | 300-350 | 4 | 株 |  |
| 36 | 垂丝海棠 | 10 |  |  | 1 | 株 |  |
| 37 | 百慕大加黑麦草  草坪 |  |  |  | 100 | m² |  |
| 38 | 麦冬草 |  |  |  | 50 | m² |  |
| 39 | 其他空地 | 大银杏树下、卵石散铺地等  150  m² | | | 150 | m² |  |

**3、承包形式及要求:**

3.1成交人包工包料，含绿化养护工具、肥料、药物、材料、设备、设施(如喷水、修剪、锄草、治虫等必要机械)和人员工资、社会保险及福利等一切费用。绿化养护用水电由甲方提供。

3.2养护所需农药、肥料等均应附有合格证证明，不合格的不得使用。成交人对所承包材料、农药、肥料的质量负责，对由于其质量问题引起的责任均由成交人承担。

3.3成交人承诺完全具备签订及履行本协议的资格和能力，成交人以自己的技术、设备和人力独立完成本协议项下工程任务而不得将其转包给第三人。

**4、绿化养护期限：**11个月（2024年8月1日-2025年6月30日）。

**5、绿化养护范围:**

5.1南通群英馆、伶工学社内所有绿化，不包含伶工学社三棵古树名木。

5.2承包养护期限内，成交人应按照园林绿化养护操作规程及园林绿化养护质量标准，合理组织，精心养护，保质保量完成养护管理任务。

5.3绿化主要养护内容及要求:

5.3.1.草籽：及时、适量追播两季草籽（黑麦草每平米播种量不低于25克、百慕大每平米播种量不低于15克）

5.3.2草花：根据采购方要求更换四季草花，每平方米草花≥50株，草花种植面积约120平方米，规格为120杯，更换不低于4次。四季草花暂定品种：一串红、金盏菊、夏堇、羽叶甘兰、彩叶草、万寿菊、太阳花、鸡冠花、矮牵牛、报春花、孔雀草、夏堇、海棠、长春花等，种植须提前与招标人确定草花品种。

5.3.3草皮绿地:平整、无杂物、无杂草滋生、无黄土露出，确保草坪生长繁茂、平整高度控制在10厘米为宜，绿篱保证成型美观，生长旺盛，无枯黄，适时浇水，按照操作规程适时进行。

5.3.4绿篱、花球:平整圆滑、造型优美，花色调配适中，适宜观赏，无黄叶、无折断，无蛀虫，无尘土、无枯枝败叶，适时浇水。

5.3.5浇水，排水：经常检查排灌情况，保证无积水，无旱情，不得因涝、旱影响植物生长，夏季浇水在早晚进行，避免高温季节午间浇水，冬季浇水在中午进行，干旱季节应满足草坪生长所需的水份。

5.3.6病虫害防治：适时打药，防虫害，刷石灰水消毒，提高树木抗痛虫能力。根据植物的特点，选择效果好、对植物无伤害的药物，确保树木花草无病虫症状。药物防治必须要做到对空气、水体等不产生污染，不得对植物有药害现象。

5.3.7施肥:可根据各类植物的生长特点及植物对肥料的需要进行施肥，以保持各类植物的生长旺盛达到一定景观效果。

5.3.8防旱、防台、防涝:旱季及新种植物要及时进行灌溉，防止植物因脱水而造成枯死。台汛期间要做好加固、排涝抢险工作，防止植物受损。

5.3.9 树木养护:乔木和灌木修剪以自然树形为主，形成观赏效果。均衡树势、美化树型，根据植物生态习性，及时采取必要的防寒防晒防风措施，保持乔灌木生长环境良好，注重美观，树木无死树、枯枝。

5.3.10环境卫生:负责及时清理绿化区内草叶枯枝杂物，自行运至区域外并合规处理。

5.3.11对四盆红花檵木古桩盆景，精细养护，确保存活，生长健康。其它植物保证100%存活率。

5.4成交人应定期（每月）向采购人汇报养护管理计划及有关措施。

5.5在本协议承包期限内，由于非采购人原因本协议项下任何绿化养护发生任何质量问题，成交人应当在接到采购人维护通知之日起3天内派人修整，否则采购人可以委托他人修整，由此发生的费用从合同价款中扣除。

**6、绿化养护工程规程:**

**春季**

1、树木修剪:落叶树整形修剪及剥芽修剪；花灌木花后修剪；绿篱、球类徒长枝修除,绿篱和球类的整形修剪。

2、树木施肥:冬季开花的花灌木花后修剪后追肥。

3、草坪剪轧:草坪剪轧，包括轧前杂物清理及轧后碎草清扫、草坪收边。

4、草坪挑草:人工挑草大型野草(车前草等)。

5、病虫害防治:主要防治大叶黄杨斑蛾及瓜子绢野螟及星天牛、桑天牛。

**夏季**

1. 防台防汛:主要是易倒伏树木疏枝修剪和里柱绑扎，新种树木加支或绳索固定，原有缺柱的补柱重新拉固。

2.树木修剪:对回缩树木的剥芽修剪；紫薇第二次剥芽。

3、搞旱浇水，高温天气，及时对新树木、干早树木进行浇灌。

4、草坪除草:化学除草跟踪调查，补遗漏处及药效不明显处。

5、病虫害防治:人工挑除或填塞熏杀棒防治天牛等蛀干性害虫。观察刺蛾及白粉病等病虫害的发生情况，及时防治。

**秋季**

1、树木修剪:高大树木的整形修剪，主要是枯枝、病虫枝修剪，侧枝疏枝修剪；绿篱球类的整形修剪。

2、树洞填补:部分病虫害或损伤后形成的树木孔洞检查、填补。

3、树木施肥:部分土壤质量要求较高的树木进行施肥。

4、草坪剪轧:做好收尾工作。

5、树木翻土:部分树坛开始翻土工作。

6、病虫害防治:主要是清除病虫害越冬代，人工捕捉虫巢和天牛。

**冬季**

1、树木修剪:高大树木的整形修剪，对乔木进行疏枝，清除枯枝、烂头、病枝。

2、防寒包扎:做好植物的防寒保暖工作。

3、病虫害防治:主要是清除病虫害越冬代，人工捕捉虫巢和天牛。

**具体养护次数如下:**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内容 | 养护次数 | 备注 |
| 1 | 树木修剪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2 | 绿篱绿球修剪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3 | 树木打药治虫 | 两个月一次，合计约6次 | 符合国家标准 |
| 4 | 杂草清除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5 | 造型树修剪 | 每月不少于2次，合计约25次 | 根据季节可适当调整 |
| 6 | 造型树浇水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根据季节可适当调整 |
| 7 | 造型树施肥 | 半年1次，合计约2次 | 含肥料 |
| 8 | 花灌木修剪 | 每月不少于3次，合计约35次 | 含垃圾外运 |
| 9 | 竹类芭蕉修剪 | 两个月一次，合计约6次 | 含垃圾外运 |

**7、绿化养护管理考核办法**

7.1考核方式

考核每月组织一次，由阵地管理部安排人员按照《现场绿化养护管理考核评分标准》（详见附件1）内容进行考核。

**8、绿植租摆内容**

**8.1、品种、规格**

1. **特大型**

规格：高度大于2.00米

品种：铁树、棕竹、摇钱树、幸福树、榕树等

**⑵大 型**

规格：高度在1.50米至2.00米之间

品种：棕竹、幸福树、龙须木、散尾葵、鸭脚木、绿萝等

**⑶中 型**

规格：高度在0.80米至1.50米之间

品种：棕竹、幸福树、龙须木、螺丝铁等

**⑷小 型**

规格：高度0.50米以下

品种：吊绿萝、银皇后、小椰子、银边铁、孔雀竹芋、一帆风顺等

**(5)特大型组合盆栽**

主要为铁树、榕树、罗汉松等；

下部配合：茶花、茶梅、杜鹃、海棠、红掌、凤梨、常春藤、吊绿萝等花卉及观叶植物

**(6)大盆花卉**

规格：直径80mm以上（供室外摆放造型，严寒酷暑、恶劣天气情况除外）

品种：茶花、茶梅、杜鹃、彩叶草、五色梅、绣球等

**(7)小盆花卉**

规格：直径20-30cm（供室外摆放造型，严寒酷暑、恶劣天气情况除外）

品种：红掌、凤梨、杜鹃、龙船花、海棠、一串红、孔雀草、彩雀花、凤仙等

**8.2、绿植租摆定位表**

|  |  |  |  |  |
| --- | --- | --- | --- | --- |
| **位 置** | **摆放地点** | **规 格** | **数 量** | **租摆期** |
| 近代馆总序厅门口、当代馆门口、室外钢琴屏北侧 | 近代馆总序厅门口、当代馆门口、室外钢琴屏北侧 | 特大型组合盆栽 | 6 | 春节、五一、国庆三个法定节日各一周 |
| 中型 | 30 |
| 大盆花卉 | 30 |
| 小盆花卉 | 400 |
| 伶工学社 |  | 大盆花卉 | 10 |
| 古代馆一楼 | 门厅 | 大型 | 3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5 | 9个月 |
| 中型 | 18 | 9个月 |
| 古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5 | 9个月 |
| 中型 | 20 | 9个月 |
| 近代馆一楼 | 门厅 | 特大型 | 2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20 | 9个月 |
| 中型 | 10 | 9个月 |
| 小型 | 60 | 9个月 |
| 近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20 | 9个月 |
| 中型 | 15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城南别业 | 西出入口 | 中型 | 2 | 9个月 |
| 一楼、二楼走廊 | 中型 | 20 | 9个月 |
| 当代馆一楼 | 门厅 | 特大型 | 2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6 | 9个月 |
| 中型 | 7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当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6 | 9个月 |
| 中型 | 7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当代馆三楼 | 东侧各展厅 | 大型 | 3 | 9个月 |
| 中型 | 7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中间休息区 | 大型 | 2 | 9个月 |
| 西侧各展厅 | 大型 | 3 | 9个月 |
| 中型 | 80 | 9个月 |
| 小型 | 10 | 9个月 |
| 当代馆四楼 | | 中型 | 10 | 9个月 |
| 合计 | | 150小型 | 110 | 9个月 |
| 376中型 | 385 | 9个月 |
| 69大型 | 73 | 9个月 |
| 特大型 | 4 | 9个月 |
| 特大型组合盆栽 | 6 | 节日用花 |
| 中型 | 30 | 节日用花 |
| 大盆花卉 | 40 | 节日用花 |
| 90小盆花卉 | 400 | 节日用花 |

**8.3绿植租摆养护及更换标准**

（1）由中标方专业人员负责定期对植物进行现场养护，根据摆放植物的特征定期进行浇水、施肥、培育、修剪及病虫害防治，做到无病虫害、叶面无尘土、无枯枝、无黄叶。

（2）摆放植物生长状况良好，枝叶繁茂、形态饱满。对长势不良、枯萎、失去观赏价值的植物及时进行更换。

（3）花盆外侧四周无泥土，垫盆无积水。

（4）植物的更换根据季节的变化，选择的品种也会有所变化，但中标方更换的植物品种必须经招标方同意后方可更换。

（5）植物上无尘土。

1. 做到每周至少上门服务2次，保证植物生长良好。
2. 租摆植物如出现发黄、枯萎等现象，应当日立即更换。

**9、绿植租摆期限：**9个月（2024年10月1日-2025年6月30日）

**10、价款及支付:**

10.1本项目绿化养护部分采用固定总价，该部分费用为成交供应商的首轮报价明细中的养护部分总价\*（最终总报价/首轮总报价）；绿植租摆部分采用固定单价，成交供应商的综合单价不变，租摆的数量按实结算。同时，成交供应商的成交价在合同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肥料用量等各种情况而变动。

特别说明：（1）此处的综合单价为全费用综合单价，包括但不限于绿植租摆的材料、花盆、托盘、包装物、进场及撤场运输、辅材、租赁费、布置摆放、养护、人工费、器械费、企业利润、税款，本项目招标代理费等。（2）此处的综合单价为成交供应商的首轮报价明细中的单价\*（最终总报价/首轮总报价）。

10.2合同价格暂按此次成交价格执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包含但不限于绿化养护的工具、材料（如遮阳网、防寒包扎用草帘草包、肥料、农药、油等）、设备、设施（如喷水、修剪、锄草、治虫、登高、高空作业车等必要机械）、草籽、草花；绿植租摆的材料、花盆、托盘、包装物、进场及撤场运输、辅材、租赁费、布置摆放、养护，以及本项目的劳务支出、安全保险、劳保福利、住宿、器械损耗、税收、管理费、社会保险、合同履行过程中可能发生的风险及所需的全部费用以及本项目代理服务费。

10.3付款方式：

10.3.1、绿化养护费用：合同签订，绿化养护服务一月后，结合当月考核情况，支付绿化养护成交价的30%；合同签订半年后，结合半年绿化养护考核情况，支付绿化养护成交价的20%；合同完成，综合绿化养护考核情况，支付剩余绿化养护费用。（绿化养护考核要求：以每月绿化养护管理考核为依据，考评分在85分（含85分）以上的全额支付相应的绿化养护费用，考评分在85分（不含85分）以下的,每少一分扣除相应绿化养护费用200元。)

10.3.2、植物租摆费用：合同签订，第一次植物租摆按要求放置到位并验收合格后，支付植物租摆成交价的30%；合同签订半年后，植物租摆到位并养护更换合格，支付植物租摆成交价的20%；合同完成，支付剩余植物租摆费用。

款项由采购单位按相关财务支付规定办理支付手续。付款时供货商需提供正规发票。以上付款均不计利息。

10.4 根据现行税法对甲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甲方承担；根据现行税法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承担。

10.5支付（结算）方式：由甲方通知乙方提交相关发票并办理支付手续，甲方在各项手续、票据齐全的情况下完成对外支付。

**11、安全施工：**

乙方应遵守安全生产有关管理规定，严格按安全标准组织施工，并随时接受行业安全监督检查，采取必要的安全措施，消除事故隐患。乙方应为在甲方现场施工人员及时购买人身保险等相关保险，签订本合同时乙方须提供上述保险凭证。在本项目实施过程中发生的疾病、 工伤、重大伤亡等安全事故，由乙方负责并承担一切赔偿责任。

**12、违约责任：**

12.1若乙方违反本协议规定，则甲方有权单方终止本协议，并拒绝支付协议款项，乙方需另行向甲方支付本协议第10.2款规定协议总价款30％的违约金。

12.2乙方必须节约用水，不得浪费；必须使用完好、无破损、不漏水的浇灌水管；浇灌过程中除正常浇灌用水其他不得有漏水之处。

12.3乙方养护达不到协议标准的或未按养护规程养护的，甲方可发出整改书面通知书或口头通知。乙方5天内未于整改的，甲方可扣除当月的养护费用。20天内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12.4 乙方负责对甲方租摆的植物进行浇水、养护、修剪、除草、杀虫、施肥等工作。租摆植物如出现发黄、枯萎等现象当日立即更换。如乙方养护或更换达不到协议标准的，甲方可发出整改书面通知书或口头通知。乙方5天内未于整改的，甲方可扣除当月的租摆费用。20天内未整改的，甲方有权终止协议。

**13、争议解决方式：**

凡有关本协议或执行本协议时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有权诉至法院，无论哪一方起诉，均由所在地法院管辖。

**14、其他：**

14.1本协议未尽事宜，双方应友好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4.2本协议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附件1**

年 **月份绿化养护管理考核评分标准**

|  |  |  |  |  |
| --- | --- | --- | --- | --- |
| **条目** | **考核内容及管护要求** | **标准分值** | **扣分细则** | **得分** |
| **绿化长势** | 树木、草坪、花卉、色块等生长茂盛，树冠完整，树形整齐美观。无倾斜、倒伏，无枯枝、死树，绿化保存率100%。 | 9 | 树冠不完整、树形差、有光秃落叶的,扣1分/株·处，有树木倾斜或倒伏现象的，扣0.5分/株·处，有明显枯枝的0.5分/株·处，有死亡现象的扣1分/株·㎡﹑草坪1分/20㎡；不及时进行补缺的，扣0.5分/株·处。 |  |
| **松土除草** | 及时松土除杂草，常年保持土壤疏松，松土深度不伤根系。不得随意使用化学除草剂，遵循先人工除草后机械修剪的原则。 | 8 | 杂草未及时清除扣0.5-1分/50平方，树穴、地被土壤板结，扣0.5分/处。随意使用化学除草剂的2分/处·次；违反先人工除草后机械修剪的原则，扣1分/处（50平方为一处）。 |  |
| **浇水抗旱** | 对绿化树木及草坪进行适期适量浇水、喷水，及时抗旱，确保正常生长。绿地内不积水，坑坑洼洼必须及时填平，确保雨后积水及时排除。 | 9 | 未及时浇水、喷水，致使树木、草坪生长不良的，扣1-5分/处，致植物枯死的加倍扣分。  有积水现象的，扣0.5分/处·次。 |  |
| **施肥** | 按要求施肥及时，规范操作，施肥后及时覆盖。施肥方法适当，用量合理，不产生肥害。 | 9 | 未按要求保质保量施肥的，每次扣2分；发生肥害，扣2分/处。 |  |
| **病虫防治** | 按规定使用农药，科学防治，做到合理配比、选准药品、用量正确，无药害产生。 | 8 | 防治不及时的，扣1分/次；不及时清除越冬虫蛹、虫茧及有关病原体的扣1分/处。 |  |
| **修剪整形** | 乔木修剪定期、整齐，整枝合理均匀；根据树木习性及时剥芽，修剪符合要求，树木通风透光良好，花灌木根据特性修剪及时、准确。草坪要适时进行修剪，保持一定高度，修剪面平整，边角无遗留，草屑及时扫尽运出。造型植物适时修剪，定期造型，满足景观要求。 | 9 | 各类乔木、大型花灌木不适时修剪的，扣0.5分/株；不按要求修剪，扣0.5分/处；草坪不及时修剪、修剪面不平，边角有遗留，扣0.5分/处；造型植物不及时修剪、质量不符合要求的扣0.5分/处。 |  |
| **养护管理** | 按规定养护内容和养护次数完成相应工作任务。 | 8 | 未按照养护内容和养护次数完成的，扣0.5分/项·次。 |  |
| **组织管理及安全生产** | （1）对影响秩序或存在安全隐患的潜在问题要采取有效措施防控。及时处置有安全隐患、妨碍通行的树木；（2）每月初上报月度养护计划；（3）有相应的特殊天气状况及紧急事件的应急预案；（4）因园林绿化养护单位工作不力、措施不到位等原因，造成安全事故的，该项不得分；（5）各标段养护负责人保持24小时通信畅通。 | 15 | 每发现一处扣3分。 |  |
| **工作完成情况** | （1）对甲方提出需要整改的问题，能按规定及时办结；（2）没有因新闻媒体曝光造成不良影响；（3）对上级交办的突击性工作和管护中的临时性工作能认真完成；（4）能按照要求完成月度工作计划及交办的月度重点任务；（5）人员按甲方要求及时到位。 | 25 | 每发现一处扣3分。 |  |
| 合计 | | 100 |  | |
| 考核人签字： 日期： 被考核人签字： 日期： | | | | |

**第六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商务报价响应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竞争性磋商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资格审查文件（单独密封）：**

1、投标供应商需提供有效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3、供应商符合本项目第一章 供应商的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4、拟派项目负责人的园林绿化职称证书及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若职称证书不能显示园林绿化及相关专业的，须同时提供毕业证书及相关证明；工作年限证明（仅需初级职称的提供）格式自拟）。

5、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为投标供应商正式人员，需提供与投标人签订的有效劳动合同复印件。

6、供应商须提供资格文件声明函（原件）。（格式参见第六章）

1. **技术响应文件（单独密封）：**

1、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参见第六章）

2、供应商一般情况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3、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需提供的所有资料；

4、评分办法中未涉及的事项，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资料。

注：为方便评委评审，请投标供应商按评标办法中所涉及的事项顺序进行编制，可以补充相关材料；

**特别提醒：“资格审查文件”、“技术响应文件”所须提供的材料（复印件须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按磋商文件要求装订，密封，递交。**

**三、商务报价响应文件（单独装订密封）**

1、磋商响应报价总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2、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格式参见第六章）。

**附件：**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如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馆: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 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磋商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法定代表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如被授权人参加磋商，须出示此证明）

南通市文化馆:

兹授权 （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 （竞争性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的采购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招标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身份证号码：

手机： 传真：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参加磋商时被授权人将身份证原件带至磋商现场备查。**

**3、投标人符合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我单位参加\_\_\_\_\_\_\_\_\_\_\_\_\_\_\_\_ \_（项目名称）的投标活动。针对本项目供应商资格要求中“本项目的基本资格要求”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我单位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承诺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4、关于资格文件的声明函**

南通市文化馆:

本公司愿就由贵公司组织实施的 （项目名称） 的活动参与磋商。本公司所提交的投标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5、竞争性磋商响应函**（格式不得变动）

依据贵单位委托代理机构组织的 （磋商项目名称)项目竞争性磋商的邀请，我方授权 （姓名） （职务）为全权代表参加该项目的磋商工作，全权处理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有关事宜。同时，我公司声明如下：

1、同意并接受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各项要求，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各项规定，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报价。

2、我公司已经详细阅读了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我方已完全清晰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不存在任何含糊不清和误解之处，同意放弃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内容提出异议和质疑的权利。

3、我公司已毫无保留地向贵方提供一切所需的证明材料。

4、我公司承诺在本次磋商响应中提供的一切文件，无论是原件还是复印件均真实有效，绝无任何虚假、伪造和夸大的成份。否则，愿承担相应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5、一旦成交，我方承诺无正当理由拒绝签订合同，将被贵方取消成交资格。

6、**一旦成交，我方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时间期限内完成合同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 （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6、供应商一般情况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企业名称 |  | | | | | | | |
| 总部地址 |  | | | | | | | |
| 分支机构 |  | | | | | | | |
| 当地代表处地址 |  | | | | | | | |
| 电话 |  | | | 联系人 | |  | | |
| 传真 |  | | | 电子邮件 | |  | | |
| 注册地 |  | | | 注册年份 | |  | | |
| 资质等级 | 公司具备的相关资质等级及相应的证书号  （请附有关证书的复印件） | | | | | | | |
| 质量管理体系 | 公司 （是否通过，何种） 质量保证体系认证（如通过请附相关在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 | | |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年龄 | |  | | 性别 |  |
| 职务职称 |  | | | | 执业资格 | |  | |
| 经营范围 | 营业执照载明：  1.  2.  3.  ……………………… | | | | | | | |
| 从事类似相关项目的经历及年数 | |  | | | | | | |
| 其他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内容，可自行添加 | |  | | | | | |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7、磋商响应报价总表**

南通市文化馆：

1、我方已仔细研究了南通市文化馆绿化养护及绿植租摆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就该项目给出如下报价：

磋商报价总计（首次）：¥ 元，大写：人民币 元；

现场第二次报价（最终）：¥ 元，大写：人民币 元。

**注：第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将在开标现场填写，响应文件密封提交时只需填写磋商报价总计（首次）。且第二次（最终）报价时，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按同比例下浮。**

2、我方承诺在服务期限内，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实现服务目标。

3、我方承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4、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我方将严格履行本响应文件中的全部承诺和责任，并遵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对投标单位的所有规定。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 （其他补充说明）。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1. **磋商响应报价明细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养护费用** | | | | | | |
| **费用名称** | **养护地点** | **单位** | **数量** | **养护部分总价（元）** | | **备注** |
| **绿化养护** | **南通群英馆、伶工学社** | **月** | **11** |  | | **不包含伶工学社三棵古树名木** |
| **二、绿植租摆费用** | | | | | | |
| **位 置** | **摆放地点** | **规 格** | **数 量** | **综合单价（元）** | **合价（元）** | **租摆期** |
| 近代馆总序厅门口、当代馆门口、室外钢琴屏北侧 | 近代馆总序厅门口、当代馆门口、室外钢琴屏北侧 | 特大型组合盆栽 | 6 |  |  | 春节、五一、国庆三个法定节日各一周 |
| 中型 | 30 |  |  |
| 大盆花卉 | 30 |  |  |
| 小盆花卉 | 400 |  |  |
| 伶工学社 |  | 大盆花卉 | 10 |  |  |
| 古代馆一楼 | 门厅 | 大型 | 3 |  |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5 |  |  | 9个月 |
| 中型 | 18 |  |  | 9个月 |
| 古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5 |  |  | 9个月 |
| 中型 | 20 |  |  | 9个月 |
| 近代馆一楼 | 门厅 | 特大型 | 2 |  |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20 |  |  | 9个月 |
| 中型 | 10 |  |  | 9个月 |
| 小型 | 60 |  |  | 9个月 |
| 近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20 |  |  | 9个月 |
| 中型 | 15 |  |  | 9个月 |
| 小型 | 10 |  |  | 9个月 |
| 城南别业 | 西出入口 | 中型 | 2 |  |  | 9个月 |
| 一楼、二楼走廊 | 中型 | 20 |  |  | 9个月 |
| 当代馆一楼 | 门厅 | 特大型 | 2 |  |  | 9个月 |
| 各展厅 | 大型 | 6 |  |  | 9个月 |
| 中型 | 70 |  |  | 9个月 |
| 小型 | 10 |  |  | 9个月 |
| 当代馆二楼 | 各展厅 | 大型 | 6 |  |  | 9个月 |
| 中型 | 70 |  |  | 9个月 |
| 小型 | 10 |  |  | 9个月 |
| 当代馆三楼 | 东侧各展厅 | 大型 | 3 |  |  | 9个月 |
| 中型 | 70 |  |  | 9个月 |
| 小型 | 10 |  |  | 9个月 |
| 中间休息区 | 大型 | 2 |  |  | 9个月 |
| 西侧各展厅 | 大型 | 3 |  |  | 9个月 |
| 中型 | 80 |  |  | 9个月 |
| 小型 | 10 |  |  | 9个月 |
| 当代馆四楼 | | 中型 | 10 |  |  | 9个月 |

竞争性磋商响应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正文结束···**